

维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维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02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114,192,495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99,999,994.35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10,249,238.20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89,750,756.15元。

上述资金于2021年7月12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7月12日出具立信中联验字【2021】D—0035号《验资报告》。

（二）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1、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本次募集资金账户情况	募集资金专户	东莞定期存款账户	南昌保证金账户
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净额	76,540,947.48	53,078,654.80	
1、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增加项：			
（1）本期收到募集资金净额			
（2）专户利息收入	1,305,691.41	943,294.83	
（3）赎回上期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	110,000,000.00		
（4）赎回本期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5）上期理财收益转入	1,625,416.67		
（6）本期理财收益转入	4,895,242.43		
（7）应付募投项目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入	111,636,427.80	74,685,701.00	6,837,000.00
（8）银行划转			

本次募集资金账户情况	募集资金专户	东莞定期存款账户	南昌保证金账户
小 计	329,462,778.31	75,628,995.83	6,837,000.00
2、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减少项:			
(1) 对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	30,960,351.12		
(2) 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41,711,330.88		
(3) 专户手续费支出	45,171.98		
(4) 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130,000,000.00		
(5) 应付募投项目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支出	177,035,066.80	105,698,722.63	6,837,000.00
(6) 募集资金定期存款账户			
(7) 银行划转			
小 计	379,751,920.78	105,698,722.63	6,837,000.00
3、募集资金账户期末余额	26,251,805.01	23,008,928.00	

2、募集资金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支出明细如下:

项 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期使用募集资金 (2022 年度)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占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的 比重 (%)
年产 6000 万支聚合物锂电池智能化工厂扩产项目	330,000,000.00	207,062,300.00	110,271,816.00	317,334,116.00	96.16
补充流动资金	170,000,000.00	170,083,413.88		170,083,413.88	100.05
年产 2GWh 钠离子电池	200,000,000.00		27,798,505.00	27,798,505.00	13.90
合 计	700,000,000.00	377,145,713.88	138,070,321.00	515,216,034.88	73.60

注：本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对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应付募投项目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支出-应付募投项目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入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021 年 7 月 26 日，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中天国富证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鼓楼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东莞电池、中天国富证券与中国工商银行有限公司东莞横沥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

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2年12月5日，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南昌电池、中天国富证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新建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过程中均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不存在违反《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规定的情形。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公司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止日余额
1	维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宁波鼓楼支行	3901110029200393335	10,019,864.84
2	维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宁波解放路支行	39053001040007712(注1)	
3	东莞维科电池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东莞横沥支行	2010026329200438741	14,028,744.54
4	东莞维科电池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东莞横沥支行	2010026314200007214(注2)	
5	东莞维科电池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东莞横沥支行	2010026314200007338(注2)	23,008,928.00
6	南昌维科电池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南昌市新建支行	202255129294(注3)	2,203,195.63
7	南昌维科电池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南昌市新建支行	193255357245(注4)	
		合 计		49,260,733.01

注1：银行账号“39053001040007712”为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户，该账户于2021年6月30日开户，于2021年11月30日销户。

注2：银行账号“2010026314200007214”和“2010026314200007338”为募集资金定期存款账户，根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东莞电池拟通过开设募集资金定期存款账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中涉及的部分材料、设备、工程等款项。

注3：银行账号“202255129294”于2022年12月16日开户，为南昌电池钠离子电池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注4：银行账号“193255357245”为保证金账户，根据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南昌电池拟开设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中涉及的部分设备及设备安装工程等款项。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3,807.03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使本公司的募投项目顺利进行，在本次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 2021 年 9 月 8 日止，本公司已累计投入资金 18,731.36 万元，其中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但尚未到期承兑的金额为 6,953.23 万元。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1,778.13 万元。

2021 年 9 月 18 日，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立信中联审字[2021]D-0529 号）。2021 年 9 月 23 日，中天国富证券出具了《关于维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已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到期后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核查意见表示公司应在上述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承兑后，公司财务部每月初统计上月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制成已到期银行承兑汇票使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申请单，并报送保荐机构审核。保荐机构同意置换后，再按募集资金支付的有关审批流程审核、批准后，将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所使用的款项，从募集资金账户中等额转入公司一般账户。

2021 年 9 月 23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关于对已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项目款项到期后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关于下属公司东莞维科电池有限公司通过开设募集资金定期存款账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的议案》。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总额为 187,313,621.98 元。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年5月7日，公司召开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最高时点资金占用总额不超过4.00亿元（含本数）的投资额度内以闲置募集资金适度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含结构性存款）。投资期限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次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期间内有效。

2022年5月16日，公司召开了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最高时点资金占用总额不超过3.00亿元（含本数）的投资额度内以闲置募集资金适度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含结构性存款）。投资期限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次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期间内有效。

公司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运作效率和收益，降低募集资金闲置成本，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了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协议方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使用金额	起息日	签约到期日	实际到期日	收益（含税）	2022年12月31日投资金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高新区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1JG8157 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9,000.00	2021/11/19	2022/2/18	2022/2/18	149.6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高新区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1JG8301 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1/12/24	2022/1/24	2022/1/24	12.9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高新区支行	公司稳利 22JG6085 期三层看跌（浦发5千万）	5,000.00	2022/1/24	2022/2/23	2022/2/23	12.9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高新区支行	公司稳利 22JG6194 期（三层看跌）（浦发1.4亿）	14,000.00	2022/2/18	2022/5/20	2022/5/20	119.86	

协议方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使用金额	起息日	签约到期日	实际到期日	收益(含税)	2022年12月31日投资金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交通银行“领汇财富”结构性存款(交行4千万)	4,000.00	2022/2/18	2022/5/20	2022/5/20	31.1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高新区支行	公司稳利 22JG3111 期(1个月网点专属B款)(浦发3千万)	3,000.00	2022/2/25	2022/3/25	2022/3/25	7.5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高新区支行	公司稳利 22JG6339 期(三层看涨)(3千万)	3,000.00	2022/3/25	2022/4/25	2022/4/25	7.8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高新区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6813 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浦发3千万)	3,000.00	2022/4/25	2022/7/25	2022/7/25	23.2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高新区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6961 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浦发1.7亿)	17,000.00	2022/5/20	2022/8/18	2022/8/18	132.3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高新区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7396 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浦发3千万)	3,000.00	2022/7/25	2022/10/25	2022/10/25	22.8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高新区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7580 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浦发1.7亿)	17,000.00	2022/8/18	2022/11/18	2022/11/18	131.7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高新区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3853 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浦发3千万)	3,000.00	2022/11/1	2023/2/1			3,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高新区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8108 期(三层看跌)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浦发1.3亿)	13,000.00	2022/11/18	2023/2/17			13,000.00
合 计		109,000.00				652.07	16,000.00

本期理财产品中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高新区支行 2022 年 2 月 18 日到期的“利多多公司稳利 21JG8157 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19,000.00 万元到期直接续期 2022 年 2 月 18 日起息的“公司稳利 22JG6194 期(三层看跌)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14,000.00 万元。

本期理财产品中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高新区支行 2022 年 1 月 24 日到期的“利多多公司稳利 21JG8301 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00 万元到期直接续期 2022 年 1 月 24 日起息的“公司稳利 22JG6085 期三层看跌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万元。

本期理财产品中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高新区支行 2022 年 5 月 20 日

到期的“公司稳利 22JG6194 期（三层看跌）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14,000.00 万元到期直接续期 2022 年 5 月 20 日起息的“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6961 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17,000 万元。

本期理财产品中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高新区支行 2022 年 3 月 25 日到期的“公司稳利 22JG3111 期（1 个月网点专属 B 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3,000.00 万元到期直接续期 2022 年 3 月 25 日起息的“公司稳利 22JG6339 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3,000 万元。

本期理财产品中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高新区支行 2022 年 4 月 25 日到期的“公司稳利 22JG6339 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3,000.00 万元到期直接续期 2022 年 7 月 25 日起息的“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6813 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3,000 万元。

本期理财产品中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高新区支行 2022 年 7 月 25 日到期的“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6813 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3,000.00 万元到期直接续期 2022 年 7 月 25 日起息的“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7396 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3,000 万元。

本期理财产品中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高新区支行 2022 年 8 月 18 日到期的“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6961 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17,000.00 万元到期直接续期 2022 年 8 月 18 日起息的“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7580 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17,000 万元。

本期理财产品中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高新区支行 2022 年 11 月 18 日到期的“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7580 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17,000.00 万元到期直接续期 2022 年 11 月 18 日起息的“利多多公司稳利 22JG8108 期（三层看跌）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13,000 万元。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变更用途情况

2022年11月14日，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6000万支聚合物锂电池智能化工厂扩产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年产2GWh钠离子电池项目”，实施主体由东莞维科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电池”）变更为南昌维科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电池”），实施地点由东莞市横沥镇变更为南昌市新建区。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名称	变更前拟投入金额	变更后拟投入金额	实施主体	备注	投资项目名称
1	年产6000万支聚合物锂电池智能化工厂扩产项目	53,000.00	33,000.00	东莞维科电池有限公司	本次变更	年产6000万支聚合物锂电池智能化工厂扩产项目
2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7,000.00	17,000.00	维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	年产2GWh钠离子电池项目		20,000.00	南昌维科电池有限公司	本次新增	年产2GWh钠离子电池项目
	合 计	70,000.00	70,000.00			

本次变更的募集资金20,000.00万元全部用于对南昌电池进行增资实缴，专项用于“年产2GWh钠离子电池项目”的实施，不得用于其他用途。南昌电池将开立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二）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截至2022年12月31日项目支出明细如下：

项 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期使用募集资金 (2022 年度)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占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的 比重 (%)
年产 2GWh 钠离子电池	200,000,000.00		27,798,505.00	27,798,505.00	13.90
合 计	200,000,000.00		27,798,505.00	27,798,505.00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2 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批准报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4 日

